

#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## 关于《2024年焦作市旧房装修、厨卫等局部改造消费补贴实施细则》补充说明

为避免理解偏差，现对《2024年焦作市旧房装修、厨卫等局部改造消费补贴实施细则》第二项“补贴范围和标准”部分内容，补充说明如下：

“按照装修合同总价款的20%给予补贴（到期未完工的，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量价款的20%给予补贴），每套房补贴最高不超过2万元。”按照省文件精神，本次补贴不含人工费，申报人可按照装修合同中物品和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地板、墙面、饰面砖、门窗、吊顶、定制衣柜、橱柜、卫浴、水电暖通、装修基材等不可移动物品和材料）总价款的20%给予补贴，每套房补贴最高不超过2万元。

2024年11月8日